

##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 于2019年4月12日披露了《关于回购注销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14)。经核查发现, 公告中存在人数错误, 现更正如下:

### 更正前:

单位: 万股

姓名	职务	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	占全部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比例	占当前总股本的比例	回购注销的原因
成景民	董事、执行总裁	6.12	1.70%		业绩未达标
李青山	董事	3.40	0.95%		
GAO YONG	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	6.12	1.70%		
蒋莉	财务总监	4.76	1.33%		
核心管理、技术人员等 31 人		117.13	32.62%		
<b>合计 34 人</b>		<b>137.53</b>	<b>38.30%</b>	<b>0.67%</b>	

本次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3.97 元/股(除权前), 27人计83.98万股,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.51元/股(除权前), 8人计53.55万股, 两项合计137.53万股。

### 更正后:

单位: 万股

姓名	职务	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	占全部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比例	占当前总股本的比例	回购注销的原因
成景民	董事、执行总裁	6.12	1.70%		业绩未达标
李青山	董事	3.40	0.95%		
GAO YONG	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	6.12	1.70%		
蒋莉	财务总监	4.76	1.33%		
核心管理、技术人员等 30 人		117.13	32.62%		

合计 34 人	137.53	38.30%	0.67%	
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

本次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3.97 元/股（除权前），26人计83.98万股，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.51元/股（除权前），8人计53.55万股，两项合计137.53万股。

除上述人数更正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26日